

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	邓湾乡蚕桑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		
主管部门		邓湾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	邓湾乡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初计划数			执行数	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417			417		10	100%	10
年度总体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			
		新建大蚕养殖棚15个; 新建自动化大蚕养殖工厂2个; 为烘茧站配套250KWA变压器2套; 新建小蚕共育室一座15间。蚕桑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实施后, 能够提升现有1380亩蚕桑基地现代化水平、促使桑园早投产早运行早见效。			完成100%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60分)	数量指标	自动化大蚕养殖工厂(*座)	10	2	2	10		
			新建小蚕共育室 (*座)	10	1	1	10		
			新建大蚕养殖示范棚 (*座)	10	15	15	10		
			250KWA变压器 (*套)	10	2	2	10		
		质量指标	★★★项目 (工程) 验收合格率 (%)	10	100	100	10		
	时效指标	项目 (工程) 完成及时率 (≥**%)	10	100	100	10		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(≥**万元)	5	34	34	5		
			★★★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(≥**万元)	5	60	60	5		
		社会效益指标	★★★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(≥**人)	10	40	40	10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(≥**年)	10	15	15	10	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(≥**%)	10	100	100	10			
备注:									

邓湾乡 2020 年蚕桑产业配套设施项目绩效 自评总结报告

今年，邓湾乡大干快上，高质量完成 417 万蚕桑产业配套设施项目任务，提升了现有 1500 亩蚕桑基地现代化水平。现将几方面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设定情况

项目由县财政出资，投资额 417 万元，建成自动化大蚕养殖工厂 2 座，小蚕共育室 1 座，大蚕养殖室 15 座，250KWA 变压器 2 套，要求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 100%，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 100%，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%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大于 15 年，实现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34 万元以上，受益贫困户人口 40 户，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60 万元。

二、绩效自评开展情况

乡组织桑蚕办、财税部门人员成立自评小组对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，检查中，查阅了工程项目资料，对照绩效目标，实地检查烘茧站、小蚕共育室、大蚕养殖室等建设质量、价格等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项目资金 417 万元，已全部拨付到位并用于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：全部完成，项目实施地点位于

小集村、罗营村、赵店村，建成自动化大蚕养殖工厂 2 座，小蚕共育室 1 座，大蚕养殖室 15 座，250KVA 变压器 2 套，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 100%，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 100%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：项目于 6 月 26 日全部完工，目前配套设施已投入使用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大于 15 年，预计当年可实现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34 万元以上，产业受益贫困户人口 40 户，通过临时务工、承包桑园带动贫困户增收致富，预计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60 万元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：乡项目绩效自查小组广泛宣传调查样本，对带贫贫困户、周边群众进行走访调查，询问了他们对产业项目的意见建议，均表示满意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项目达到预期目标，下一步将我们强化举措加强项目设施管护，发挥最大效益，服务产业发展。一是项目所有权为村集体并进行公示，村支部书记对资产管理负主责，明确村“两委”干部轮流间接管理，避免集体资产流失或是闲置浪费。二是所有资产承包转租遵照集体资产管理办法，过程公开结果公开，并在本村群众会议进行说明。三是项目直接产生的收益资金使用按照“三重一大”事项进行。四是明确乡政府对项目资产有监管权，造成资产风险或是信访问题的进行责任倒查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自评结果在项目涉及的小集村、罗营村、赵店村进行了

公示。

邓湾乡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18日

